

证券代码：301255

证券简称：通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7

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前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情况

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 5,00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起止日以银行批准为准），由公司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拟向银行合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授信期限一年（具体起止日以银行批准为准），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票据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开发贷款、供应链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商票贴现、信用证、抵押贷款等，授信银行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工商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等，公司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由公司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公司为子公司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上述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原预计金额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100.00%	54.32%	5,000.00	0.00	4,000.00	8.74%	否
	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	100.00%	10.43%	0.00	0.00	6,000.00	5.83%	否
合计				5,000.00	0.00	10,000.00	14.57%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 3、法定代表人：陈荣华
- 4、成立日期：2023年1月11日
- 5、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江东工业园区江东三路3906号
-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8、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64,894,524.87
负债总额	35,251,883.51
净资产	29,642,641.36
科目	2023年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28,409,426.26
净利润	-357,358.64

9、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陈荣华

4、成立日期：2023年1月11日

5、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江东三路3906号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高速精密齿轮传动装置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358,809,622.61
负债总额	37,428,603.10
净资产	321,381,019.51
科目	2023年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1,194,917.13

9、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两家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有关实施主体与相关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实际担保期限、担保金额等以签订的合同、协议等书面文件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和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求，拟合计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且本次担保系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和通力智能装

备（杭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杭州）有限公司、通力智能装备（杭州）有限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主要是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为其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的要求。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整体发展需要，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两家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事项。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发生担保，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不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

九、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4日